

民乐县统计局 2024 年度县级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负责全县统计工作，贯彻国家统计政策、规划、基本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拟定全县统计改革建设规划和部门规章；组织实施全县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提供有关县情、县力方面的统计数据；组织实施全县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并提供有关统计数据；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县基本统计资料；指导全县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建立并管理全县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指导全县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

民乐县统计局属县政府职能部门，局下设办公室、综合股、城市统计股、农村统计股、统计执法队等 5 个行政股室，局二级事业单位为民乐县城市物价调查大队（民乐县普查中心）。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的 0%。对 2024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一是高度重视，明确职责。我单位根据县财政局文件要求，认真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工作。为保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工作顺利开展，由我单位成立了专门申报工作小组，负责绩效目标申报工作，确保申报工作有序、有效开展。

二是全面实施，有序开展。下属民乐县普查中心纳入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重点申报 2024 年度预算的工作经费。我单位对工作经费执行封闭管理，专账核算。具体支出由业务分管领导进行把关，主管领导、财务分管领导、相关业务分管领导进行集体会签，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及时高效。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收入 394.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4.02 万元。

2024 年部门预算支出 343.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2.19 万元，项目支出 141.8 万元。基本支出执行率 100%，项目支出执行率 73.91%。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县统计局认真贯彻国家统计政策、规划、基本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拟定全县统计改革建设规划和部门规章；组织实施全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提供有关县情、县力方面的



统计数据；编印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资料汇编，组织开展了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县基本统计资料。指导全县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建立并管理全县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指导全县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2024 年立足统计职责，完成了各项统计工作任务。一是，三季度，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60.9 亿元，同比增长 6.8%，全市排名第 1 位。三季度，全县第一、二、三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由 2023 年三季度的 34.56：15.42：50.02 调整为 31.75：17.50：50.75，与上年相比，第一产业所占比重下降 2.81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所占比重提高 2.08 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所占比重提高 0.73 个百分点。二是加强和改进作风建设，强化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深化学习教育，不断强化党的政治建设，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三是保质保量完成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民乐县共普查单位 4678 户，其中：法人单位 4192 户，产业活动单位 486 户，个体经营户样本单位共普查 1070 户。四是创新工作方法，投资上报系统智能化。五是强化培训指导，防惩统计造假弄虚作假不放松。组织统计业务培训，年内对全县经济部门和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相关部门分管领导及统计人员、镇分管领导及统计人员、项目单位、“一套表”报表企业分管领导及统计人员、城乡住户调查辅助调查员共计 300 余人开展了培训，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程序，随机抽取 18 户企业单位、2 个乡镇，组织开展了统计执法“双随机”检查。同时常态化开展数据质量核查，严格落



实国家各项统计调查制度，强化监督检查。六是围绕统计中心工作，不断提质增效。抓实抓好常规统计调查，在组织实施各专业定期统计调查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和上级统计部门制定的报表制度，确保数据质量，做到指标不漏、时间不迟、数据不错，圆满完成了综合核算、农业、工业、固定资产投资、文化产业、社零总额、劳动力调查、城乡居民收入等 23 个专业的月报、季报、年报调查工作任务。认真开展各项统计专项调查。做好城乡住户调查各项工作，组织开展了春播面积调查遥感测量工作，认真开展月度劳动力调查工作，做好各项临时性调查工作。常态化开展“月月讲”活动，提高综合业务素质，组织业务骨干结合自身专业，围绕统计现代化改革、统计方法、指标理解难点等问题，以“人人当老师、期期新内容”为模式，通过现场观摩、轮流授课、分享经验、形成调研报告，以此推进统计业务大融合，能力大提升。七是切实加强经济社会预警研判分析。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加强对经济发展新常态下重点、热点、难点问题分析，做到月度数据有分析、经济形势有研判，突出问题有预警，力求让数据说话。利用统计分析、统计月报、统计信息等，及时向县委、县政府领导发送最新的统计数据和分析资料，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了重要参考依据。及时、准确为各级领导和相关部门提供月度、季度、年度全县主要经济指标数据和高质量的经济运行分析，编印《统计月报》，全方位、多角度反映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及时发布了《2023 年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组织人员编印《民乐统计年鉴》（2023），为县委、政府、社会各界和公众提供详



细的统计数据资料。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包括总体绩效目标和核心绩效指标未完成原因、下一步改进措施，政策执行或部门预算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原因和改进措施）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五、部门管理的中央省市对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4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项目 1 个，当年拨款 14 万元，全年支出 14 万元，执行率 100%。通过自评，有 1 个项目结果为“优”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补助经费专项资金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甘财行〔2023〕51 号）文件精神要求，配套资金 14 万元，该项目 2024 年度预算拨付资金 14 万元，实际执行资金 14 万元。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体现上次财政对县区普查工作的的关怀和支持，夯实了基层普查工作的经费保障，调动了开展普查工作的积极性，全面完成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做好了普查入户登记工作，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评价结果为“优”，达成了预期指标。

2024 年，本部门共管理中央省市对县转移支付 0 项，当年各级预算共安排 0 万元，其中：中央下达 0 万元，省级预



算安排 0 万元，市县预算安排 0 万元；当年支出 0 万元，执行率 0%。通过自评，有 0 个项目结果为“优”，0 个项目结果为“良”，0 个项目结果为“中”，0 个项目结果为“差”。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既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又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为使绩效评价结果得到合理应用，将以此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

根据要求，全面实施了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一是落实组织保障，二是规范过程管理，编制预算时对申报的项目加强审核、合理保障，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对执行中存在偏差的项目进行原因分析和及时整改，确保达到年初绩效目标。项目结束后积极进行绩效评价，强化了结果运用。三是加强基础支撑，对单位财务支出进行规范，从严执行预算。在官方网站及时公开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全年预算管理执行到位。

（二）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打算

通过自评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财政运行还存在着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财政管理还不够规范，财经纪律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一是预算编制测算还不够精准，编制依据和测算深度不够，缺乏一定的科学性、实际执行与项目预算绩效存在偏差。二是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因年度工作任务，补助发放多集中在年底，资金存在年底集中支付的现象。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在以后的工作进一步严格执行预算绩效管理进度，定期做好支财务分析，及时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预警，加强项目实施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压减年末结余资金规模，提高预算完成率。进一步科学编制资金预算，结合单位职能职责，科学合理编制本单位资金预算。加强理论政策学习，提高思想认识。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预算法》等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为下一步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